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北部地區機動海巡隊 函

地址:新北市八里區廈竹圍7-9號

聯絡人: 林文麒

聯絡電話:02-26194165分機217304

電子信箱: T2196@cga. gov. tw

傳真: 02-26194728

受文者: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:艦北機隊字第112270261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

主旨:檢送本隊對海實彈射擊報告單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查旨案訂於本(112)年8月18日(五)08時至17時,假R-25 靶區海域實施海上實彈射擊訓練。

二、請參照實彈射擊報告單內容宣導所屬人、船、航空器勿於實彈射擊時段進入警戒區域內,以維安全。

正本:交通部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、交通部航政司、交通 部航港局、交通部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、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、交通部 航港局東部航務中心、國防部陸軍司令部、國防部海軍司令部、國防部空軍司 令部、國防部憲兵指揮部、海軍131艦隊、空軍作戰指揮部、國防部參謀本部情 報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 參謀次長室、高雄市政府海洋局、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 司、基隆海岸電台、外交部、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、新北市政府

副本: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南沙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第三巡 防區指揮部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、海洋 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部 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偵防分署、海洋委員 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一海巡隊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臺、本隊三組(均

含附件) 電025-04-287 交16:幾08章



第1頁 共1頁